

合同编号: LDTX202221118  
合同编号: Y1128 2022-057

综合楼（食堂和宿舍）设备  
和教学楼附属文化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ZB2022-0802

项  
目  
合  
同

甲方（采购人）: 乐东黎族自治县特殊教育学校

乙方（中标人）: 海南坤润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



# 综合楼（食堂和宿舍）设备和 教学楼附属文化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LDTX202221118

甲方（采购人）：乐东黎族自治县特殊教育学校

乙方（中标人）：海南坤润科技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 2022 年 11 月 09 日 综合楼（食堂和宿舍）设备和教学楼附属文化（项目编号：ZB2022-0802）采购结果及招标文件的要求，经协商一致，愿意共同遵守并履行本合同各条款。

## 一、标的内容、数量、规格、价款等

合同总金额：¥3722600.00 元（大写：人民币叁佰柒拾贰万贰仟陆佰元整）

标的内容、数量、规格、价款等见附件清单

甲方不再另付任何费用，合同总价为完成项目含税的全包价。

## 二、履约时间及方式

1. 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之日起 60 天内。

2. 合同履行期限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 三、付款时间、方式及条件：

合同签订后，甲方凭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在 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预付款，预付款为合同金额的 30%，即¥1116780.00 元（人民币壹佰壹



拾壹万陆仟柒佰捌拾元整)；项目安装、调试并通过合格验收后5个工作日内，甲方凭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在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款，支付款为合同金额的67%，即¥2494142.00元(人民币贰佰肆拾玖万肆仟壹佰肆拾贰元整)；项目质保期(壹年)满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凭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3%金额，即¥111678.00元(人民币壹拾壹万壹仟陆佰柒拾捌元整)。

#### 四、验收

1. 验收方式：供货并安装调试完毕后，由乙方提出申请，甲方组织相关人员验收，乙方配合甲方验收。

2. 验收标准：按国家相关标准及招标文件、合同约定执行。

#### 五、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服务质量、拟投入人员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由乙方负责按照原招标文件、更正公告内容和质疑答疑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实质性内容重新免费提供该项目服务内容。

2. 甲方违反合同规定的，应当承担由此对乙方造成的损失。

3. 其他：无。

#### 六、解决争议的办法

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友好协商不能解决，作如下处理：

(1) 申请仲裁。仲裁机构为海南仲裁委员会。

(2) 提起诉讼。诉讼地点为采购人所在地。

#### 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八、其他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 九、合同鉴证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本合同上签章，以证明本合同条款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相关要求相符并且未对采购内容或技术参数进行实质性修改。

### 十、本合同的组成文件

1. 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和投标时的澄清函（如有）；
2. 中标通知书；
3.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如有不明确，由甲方负责解释。

### 十一、合同备案

本合同一式\_\_\_份，中文书写。甲方\_\_\_份、乙方\_\_\_份，采购代理机构壹份，政府采购行政主管部门壹份。

甲方：乐东黎族自治县特殊教育学校

乙方：海南坤润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海南省乐东县抱由镇

地址：海口市美兰区南宝路 29-9 号  
华林广场 A 栋 14 层 15309 房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张静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陈欣

联系人：梁先生

联系人：林明武

联系电话：0898-85221419

联系电话：18907598338

账号：21674001040005400

账号：46050100843600000495

开户行：农业银行乐东江南支行

开户行：建设银行海口西沙路支行

2022 年 11 月 18 日

2022 年 11 月 \_\_\_ 日

（采购代理机构声明：本合同标的依法定程序采购，合同条款内容与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的内容一致。）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政邦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海口市西沙路 15 号星华佳园 D1 栋 2102 室

电话：0898-68525258

经办人 袁心群



# 中标通知书

海南坤润科技有限公司：

招标项目：综合楼（食堂和宿舍）设备和教学楼附属文化（项目编号：ZB2022-0802），于2022年11月9日09:00:00在海口市西沙路15号星华佳园D1栋2102室进行公开招标开、评标会，已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审办法和有关法规要求完成开评标工作，经评标委员会评定、采购人确认、媒介公示，确定贵单位为中标人。

中标金额：叁佰柒拾贰万贰仟陆佰元整（¥3722600.00）

完成时间：签订合同之日起60天内

请贵单位在收到本通知书后5个工作日内，持本通知书与采购人联系办理合同签订等有关事项，联系方式：梁先生 0898-85221419，并请于合同签订后2个工作日内送至本代理机构签字盖章。

特此祝贺！

海南政邦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11日

